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					
主要产品名称	砼结构构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砼结构构件 7500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5 月 7 日~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德安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昌大和化工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昌大和化工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86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1.16%	
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总概算	55 万元	比例	1.38%	
验收监测依据	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版)；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2017)第 682 号)；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 二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2)《大气监测检验方法》； (3)《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4)《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测量方法》； (5)《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电缆桥架、母线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德环评验[2016]73 号) (2)《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德安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德环评[2019]2 号)； 四 其他相关文件 (1)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 号) (2)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德安县环境保护局文件德环评[2019]2 号《关于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确定本项目验收监测执行标准：项目运营期，外排废水执行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废气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相关浓度限值；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1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项目	排放标准	标准值		
水污染物	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L)	
		pH 值	6~9	
		化学需氧量	≤500	
		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50	
		SS	≤400	
大气污染物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相关浓度限值	颗粒物	0.5mg/m ³	
噪声	（GB12348-2008）3 类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dB（A）	55dB（A）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工程简述

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位于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 E：117°41'43.97"，N：28°17'16.58"。

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委托南昌市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7 月德安县环境保护局对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德环管[2015]53 号），项目主要产品及建设规模为电缆桥架 2000t/a、母线槽 3000m/a、电线电缆 300 万米及双壁波纹管 1420t/a。2016 年 12 月 20 日德安县环保局对《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电缆桥架、母线槽项目）》通过了验收（德环评验[2016]73 号）。为了满足市场需求，投资建设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 月 9 日，德安县环境保护局以德环评[2019]2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环评文件。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开始进行建设，2019 年 11 月建成试运行。

本项目分期验收，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环评设计新增 2#厂房建筑面积为 8600m²，综合楼及其他辅助工程设施依托现有项目，形成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生产能力。实际目前项目新增 2#厂房，以及依托综合楼及其他辅助工程设施建设了年产 7500t 砼结构构件生产线，未建设盘扣式脚手架生产线。

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核查实际工程建设内容更情况、工程实际环境影响、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各类环保设施与措施的效果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江西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

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委托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承担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由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负责。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派出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结合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及建设方提供的有关资料，编制完成了《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 E 115° 47'07.86", N 28° 43'56.88"。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

工程建设内容：实际建设主要为新增 2# 厂房，建筑面积为 8600m²，综合楼及其他辅助工程设施依托现有项目，现有项目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2593.12m²，配电房建筑面积 38.64m²，门卫室建筑面积为 77.28m² 等。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一班制，每班 8h，年工作时间 250 天；提供住宿，不设置食堂。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见表 2-1，建设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材料年用量及产成品年用量情况一览表见表 2-3，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2-4。

表 2-1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工程分类及项目名称		环评设计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	备注
主体工程	2#厂房	建筑面积 8600m ² ，内设实验室及 2 条生产线，用作 20m 以下空心板梁及骨架梁的制作区	建筑面积 8600m ² ，内设 2 条生产线，用作 20m 以下空心板梁及骨架梁的制作区，无实验室	1F（新建）
	综合楼	住宿及办公，建筑面积 2593.12m ²	与环评一致	5F（依托原有）
辅助工程	配电房	建筑面积 38.64m ²	与环评一致	1F（依托原有）

	生产区	占地面积约 200m ² , 位于 2# 厂房东侧, 安装搅拌机、料斗、起重机等设备	与环评一致	新建
	原料堆场	占地面积约 500m ² , 位于 2# 厂房东侧, 用于砂子、碎石等原材料堆放, 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硬化处理, 堆场周边配备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	占地面积约 1000m ² , 位于 2# 厂房内东侧	新建
	成品堆场(养护场)	占地面积约 6840m ² , 位于 1# 厂房与 2# 厂房中间空地, 包含箱梁及箱梁制作区在内	与环评一致	新建
公用工程	门卫室	2 间, 建筑面积 77.28m ²	与环评一致	1F (依托原有)
	供电	德安县工业园西区供电给厂区, 再通过厂区内部环状供电线路供电, 能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供水	德安县工业园西区供水给厂区, 再通过厂区内部环状供水线路供水, 能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本项目在成品堆场(养护场)两端各设置 1 个沉淀池及导流沟, 容积均为 18m ³ , 生产区设置 1 个容积为 9m ³ 的沉淀池, 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清洗废水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无生产废水外排;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 最终排入博阳河	本项目在成品堆场(养护场)两端各设置 1 个沉淀池及导流沟, 容积分别为 9m ³ 、12m ³ , 生产区设置 1 个容积为 6m ³ 的沉淀池, 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清洗废水统一收集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无生产废水外排;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 最终排入博阳河	化粪池依托原有, 导流沟、沉淀池新建

废气处理	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硬化处理，顶部安装自动喷淋降尘措施，无组织粉尘排放量减少 80%以上；搅拌粉尘采取洒水降尘，密闭搅拌措施；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焊接废气加强制作车间通风，安装机械排风系统；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引至楼顶排放	原料堆场周边配备了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了硬化处理；搅拌粉尘采取洒水降尘，密闭搅拌措施；水泥筒仓顶部设置了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无焊接废气和食堂油烟	/
噪声削减	选用低噪声设备、吸声、隔声、隔震、设备维护等噪声源降噪措施、距离衰减、消声措施、厂房隔声、绿化等	与环评一致	/
固废处置	废金属边角料、废弃钢筋边角料：暂存材料库，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不合格的沙石、剩余混凝土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综合利用，不排放；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回用于搅拌工序；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等。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作为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统一收集于暂存处，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与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搅拌工序；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表 2-2 项目实际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名	数量(环评设计)	数量(实际)	规格型号	备注
1	砼结构构件(包括空心板梁、箱梁、骨架梁、T梁)	料仓	3 个	3 个	J5750	生产段(1 个原料斗、1 个配料斗、1 个输送斗)
		搅拌系统	1 套	1 套		
2	梁、骨架梁、T 梁)	铲车	1 台	1 台	A4	准备段
3		调直机	1 台	1 台	/	
4		切断机	1 台	1 台	Dn-100*3	
5		弯曲机	1 台	1 台	GF20 型	

6		焊机	10 个	10 个	/	
7		泵车	1 辆	1 辆	/	/
8		皮带输送机	1 套	1 套	/	/
9		螺旋输送机	1 套	1 套	/	/
10		智能预应力张拉设备	1 台	1 台	A4	实验段
11		行车	3 个	3 个	10T	/
			2 个	2 个	50T	/
12		模具	若干	若干	空心板梁、箱梁、骨架梁、T 梁等外模、内模	生产段
13		混凝土推车	8 台	8 台	/	/

表 2-3 项目实际主要原材料年用量及能源消耗量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性状	年损耗量(环评设计)	年损耗量(实际)	备注
1	砂子	固态	2196.28t/a	2196.28t/a	外购
2	碎石	固态	3294.42t/a	3294.42t/a	外购
3	水泥	粉状	1483.97t/a	1483.97t/a	外购
4	钢筋	固态	15000t/a	15000t/a	外购
5	脱模剂	液态	20t/a	20t/a	外购，用于模具脱模
6	混凝土外加剂	液态	150t/a	150t/a	外购
7	电	/	100 万度/年	85 万度/年	德安县工业园西区电网
8	生产用水	/	2471.485t/a	2471.485t/a	德安县工业园西区给水管网
9	生活用水	/	625t/a	500t/a	德安县工业园西区给水管网

表 2-4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防治对象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环评投资额(万元)	实际治理措施	实际投资额(万元)
1	废水	沉淀池	20	沉淀池	12
2	废气	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原料堆场围挡、机械排风系统、油烟净化器	62	3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原料堆场围挡、定期洒水	32
3	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空气吸收、厂区绿化等噪声源降噪措施	12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空气吸收、厂区绿化	10
4	固废	垃圾收运系统，购买用料为强化工程塑料，有	6	垃圾桶	1

	上盖装置的垃圾桶			
总计	100		5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E 115° 47'07.86", N 28° 43'56.88"。据实地调查,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相对位置见表2-5,项目周边环境分布图见附图3。

表 2-5 周围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表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本项目厂界	距离本项目生产区	人口(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园艺场安置房	东南面	10 米	130 米	约 350 人
	工人新村	西面	35 米	150 米	约 200 人
	江西水土保持生态科技园	东南面	110 米	190 米	约 400 人
	上王	东面	510 米	580 米	约 30 人
	燕家村	西北面	660 米	700 米	约 400 人
	八一村	西北面	700 米	720 米	约 80 人
	岗上	西北面	850 米	930 米	约 500 人
	缪家村	西面	870 米	9000 米	约 130 人
	塘屋李	西北面	970 米	990 米	约 300 人
声环境	园艺场安置房	东南面	10 米	130 米	约 350 人
	工人新村	西面	35 米	150 米	约 200 人
水环境	博阳河	东面	8700 米	/	小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值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I 类水体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有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根据现场勘查,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以及《建设项目(污

染型) 重大变动判定原则(试行)》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本项目生产规模、性质、地点均未发生变化, 原料堆场顶部未设置自动喷淋降尘措施, 未密闭搅拌措施, 采取湿式作业法(洒水), 水泥筒仓未设置15m排气筒, 粉尘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具体如下表:

表 2-5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始环评情况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界定
性质	砼结构构件制造(C3022)、金属结构制造(C3011); 改扩建项目	砼结构构件制造(C3022); 改扩建项目	本次验收仅验收砼结构件	无变化
规模	总占地面积 33393.8m ²	厂区总占地面积 33393.8m ²	无	无变化
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	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	无	无变化
生产工艺	1、原料进厂: 项目使用原料为水泥、砂、碎石以及水, 水泥由散装水泥罐车运输至厂区由负压吸入厂区水泥仓罐内暂存使用, 砂子、碎石均采用汽车运至厂区原料堆场堆放; 2、配料搅拌: 砂、碎石经铲车运至生产区的原料斗内, 通过中控室控制自动配料, 按比例配置好的原料进入配料斗, 再向下进入输送料斗, 通过提升送至投料区, 水泥通过管道输送至投料区, 水采用水泵直接泵入搅拌机; 3、钢筋骨架: 钢筋骨架是采用调直机、弯曲机、切断机等设备进行制作, 对外购钢筋进行调直、切断、弯曲、焊接等工序, 制作过程中焊机起电焊作用, 不使用焊材或焊丝。 4、成型: 原料搅拌均匀后, 通过行车吊至模具(模具表面已涂一层脱模剂, 并在内放置钢筋骨架)内进行成型; 5、脱模: 脱模采用人工脱模方式, 成型后的砼预制构件在	1、原料进厂: 项目使用原料为水泥、砂、碎石以及水, 水泥由散装水泥罐车运输至厂区由负压吸入厂区水泥仓罐内暂存使用, 砂子、碎石均采用汽车运至厂区原料堆场堆放; 2、配料搅拌: 砂、碎石经铲车运至生产区的原料斗内, 通过中控室控制自动配料, 按比例配置好的原料进入配料斗, 再向下进入输送料斗, 通过提升送至投料区, 水泥通过管道输送至投料区, 水采用水泵直接泵入搅拌机; 3、钢筋骨架: 钢筋骨架是采用调直机、弯曲机、切断机等设备进行制作, 对外购钢筋进行调直、切断、弯曲、焊接等工序, 制作过程中焊机起电焊作用, 不使用焊材或焊丝。 4、成型: 原料搅拌均匀后, 通过行车吊至模具(模具表面已涂一层脱模剂, 并在内	无	无变化

		模具内静置约 24 小时后进行脱模，后采用行车吊至成品堆放区进行养护； 6、养护、检验：放置在厂区堆场内进行浇水养护，浇水养护时间约 30min/d，抽样检测，采取起重设备吊至压力装置区，采取试压设备进行物理给压进行测试成品管材承压能力，符合承压要求后，转入成品堆厂暂存。	放置 钢筋骨架）内进行成型； 5、脱模：脱模采用人工脱模方式，成型后的砼预制构件在模具内静置约 24 小时后进行脱模，后采用行车吊至成品堆放区进行养护； 6、养护、检验：放置在厂区堆场内进行浇水养护，浇水养护时间约 30min/d，抽样检测，采取起重设备吊至压力装置区，采取试压设备进行物理给压进行测试成品管材承压能力，符合承压要求后，转入成品堆厂暂存。		
环 保 措 施	废 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实验室、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面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无	无变化
	废 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其来源包括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机动车辆尾气以及油烟废气等。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于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了硬化处理，定期洒水	原料堆场顶部未设置自动喷淋降尘措施，未密闭搅拌措施，采取湿式作业法（洒水），水泥	有变化

		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硬化处理，顶部安装自动喷淋降尘措施；搅拌粉尘采取洒水降尘，密闭搅拌措施；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焊接废气加强制作车间通风，安装机械排风系统；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引至楼顶排放。	降尘；搅拌粉尘采取湿式作业，洒水降尘；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于仓顶排放（12m），属于无组织排放源。	筒仓未设置 15m 排气筒，粉尘直接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本次验收范围内无焊接废气、食堂油烟	
	噪声	项目运营后主要噪声为来自生产设备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吸声、隔声、隔震、设备维护等噪声源降噪措施、距离衰减、消声措施、厂房隔声、绿化等。	项目运营后主要噪声来自生产设备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吸声、隔声、隔震、设备维护等噪声源降噪措施、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绿化等。	无	无变化
	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盘扣式脚手架生产过程中的废金属边角料及员工生活垃圾等。废金属边角料、废弃钢筋边角料：暂存材料库，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不合格的砂石、剩余混凝土：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综合利用，不排放；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回用于搅拌工序；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等。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作为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统一收集于暂存处，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与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搅拌工序；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本次验收范围无盘扣式脚手架生产过程中的废金属边角料	无变化

水平衡：

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以及清洗用水。生产废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循环使用，回用于搅拌工序，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根据业

主提供资料，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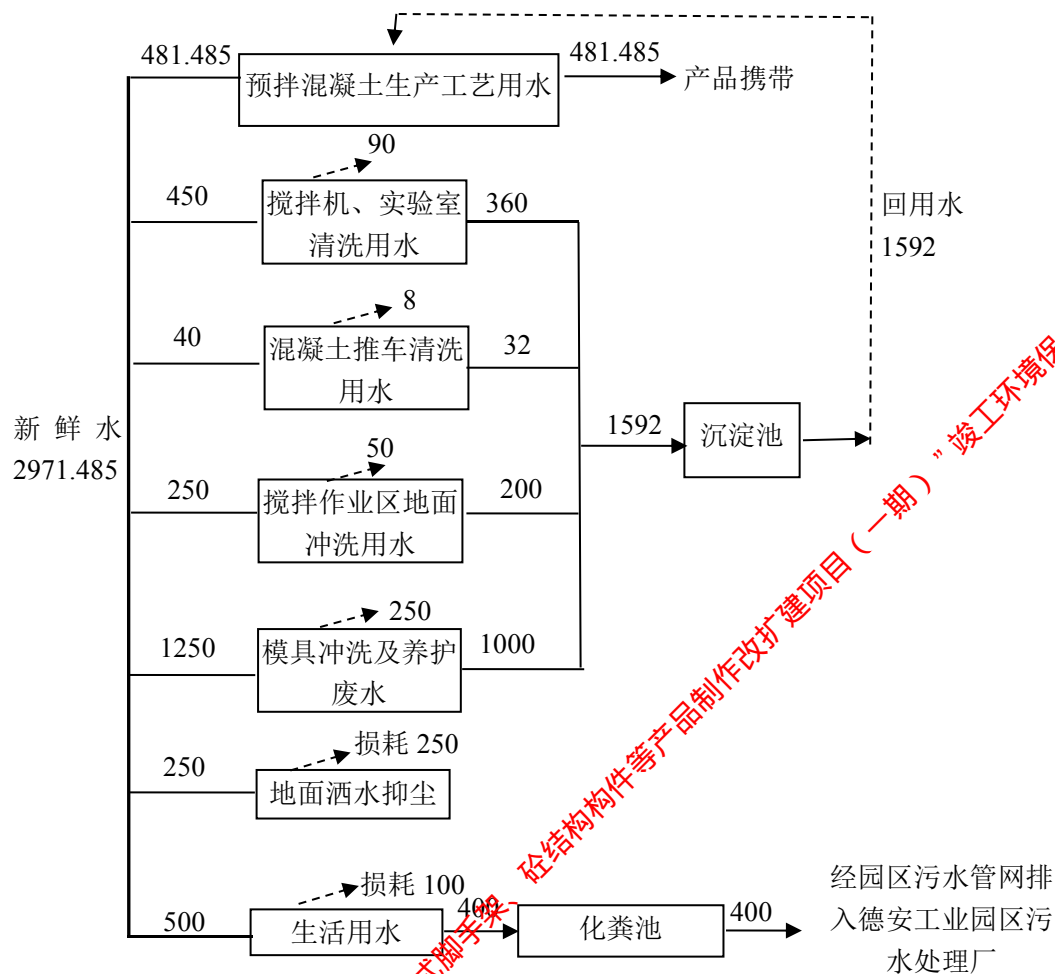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营运期

本项目分期验收，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环评设计年产5000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本次验收项目仅建设了年产7500t砼结构构件生产线，未建设盘扣式脚手架生产线。项目目前已投入运营。根据企业提供的技术资料并结合现场勘察的情况，本项目砼结构构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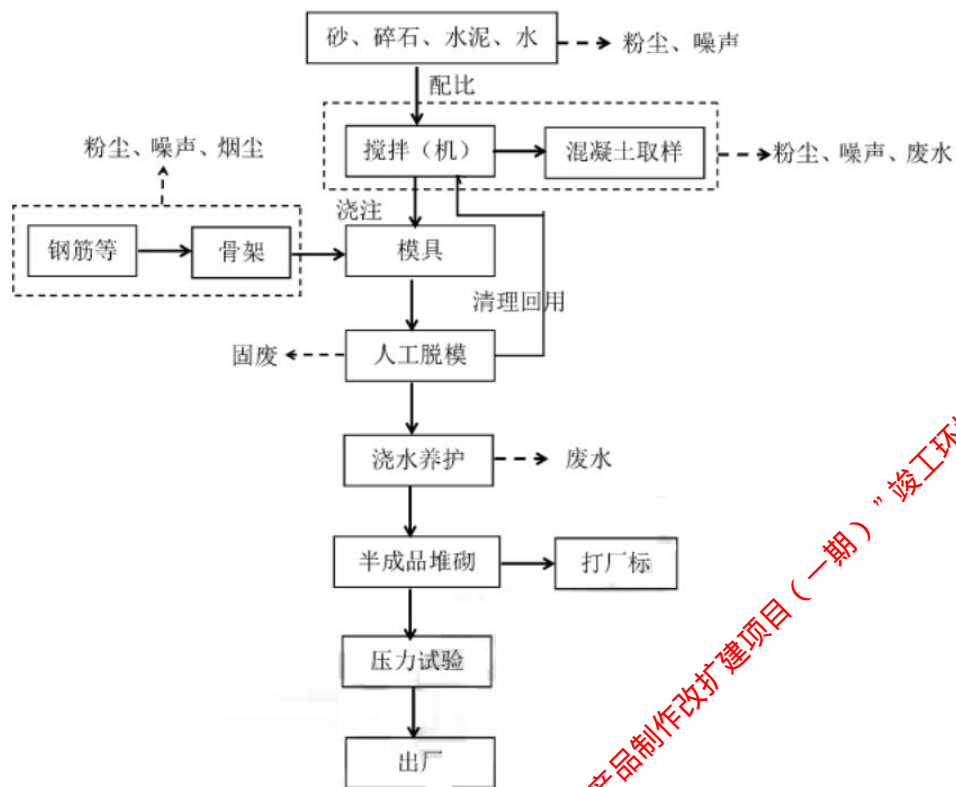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污染源分布图

工艺说明：

1、原料进厂：项目使用原料为水泥、砂、碎石以及水，水泥由散装水泥罐车运输至厂区由负压吸入厂区水泥仓罐内暂存使用，砂子、碎石均采用汽车运至厂区原料堆场堆放；

2、配料搅拌：砂、碎石经铲车运至生产区的原料斗内，通过中控室控制自动配料，按比例配置好的原料进入配料斗，再向下进入输送料斗，通过提升送至投料区，水泥通过管道输送至投料区，水采用水泵直接泵入搅拌机；

表 2-7 原料配比情况一览表

原料	水泥	砂子	碎石	水	外加剂
使用量/m ³	1	1.48	2.22	0.32	0.014

3、钢筋骨架：钢筋骨架是采用调直机、弯曲机、切断机等设备进行制作，对外购钢筋进行调直、切断、弯曲、焊接等工序，制作过程中焊机起点焊作用，不使用焊材或焊丝；

4、成型：原料搅拌均匀后，通过行车吊至模具（模具表面已涂一层脱模剂，并在内放置钢筋骨架）内进行成型；

5、脱模：脱模采用人工脱模方式，成型后的砼预制构件在模具内静置约 24 小时后进行脱模，后采用行车吊至成品堆放区进行养护；

6、养护、检验：放置在厂区堆场内进行浇水养护，浇水养护时间约 30min/d，抽样检测，采取起重设备吊至压力装置区，采取试压设备进行物理给压进行测试成品管材承压能力，符合承压要求后，转入成品堆场暂存。

产污环节分析：

（1）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

（2）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

表三

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废水情况一览表见表3-1。

表 3-1 废水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主要污染物种类	环评批复治理设施	实际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污水	pH 值、SS、COD、BOD ₅ 、氨氮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合理设计排水管网，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德安县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中的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	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	SS		分别经 2 个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回用于搅拌工序。	/

本项目总共设置了1个化粪池、2个沉淀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产废水分别经2个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回用于搅拌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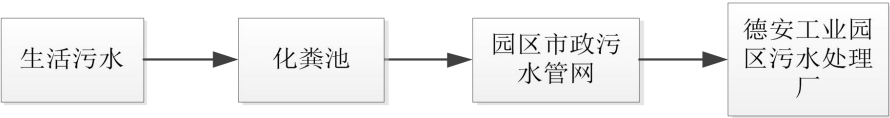


图3-1 项目废水处理流程图

废水处理设施照片：



化粪池



沉淀池导流沟



沉淀池



生产废水导流渠



沉淀池



沉淀池



整改照片



整改照片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废气情况一览表见表3-2。

表 3-2 废气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环评批复治理设施	实际治理设施
------	----	-------	----------	--------

生产 废气	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筒仓呼吸孔、汽车、筒仓放空口	粉尘	废气主要是有组织排放粉尘、无组织排放粉尘、汽车尾气和食堂油烟；有组织排放粉尘采用封闭式输送皮带系统，混凝土生产区水泥筒库顶设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除尘效率99.8%），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无组织排放粉尘采取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实施文明装卸，卸料过程减小卸料落差，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堆料场地采用加盖顶棚和三面围挡减少无组织粉尘；焊接废气加强制作车间通风，安装机械排风系统；加强绿化，平时加强厂区内的清扫工作，并且对厂区道路进行定时洒水，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汽车尾气采用自然通风，空气稀释等措施；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处理装置，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相关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杆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了硬化处理，定期洒水降尘；搅拌粉尘采取湿式作业，洒水降尘；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于仓顶排放（12m），属于无组织排放源。本次验收范围内无焊接废气、食堂油烟。
----------	----------------------------------	----	---	--

项目水泥筒仓废气处理流程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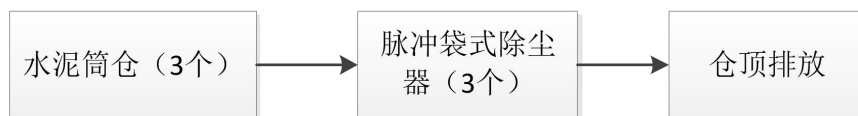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水泥筒仓废气处理流程示意图

废气处理设施照片：



水泥筒仓仓顶排气口



水泥筒仓



原料堆场围挡



原料堆场围挡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

噪声情况一览表见 3-3。

表 3-3 噪声情况一览表

类别	来源	环评批复治理设施	实际治理设施
噪声	生产设备和进出车辆	噪声为机械噪声：合理布局，减震降噪隔声，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项目选用了选用低噪声设备、吸声、隔声、隔震、设备维护等噪声源降噪措施、距离衰减措施、厂房隔声、绿化等。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

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见 3-4。

表 3-4 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类别	来源	环评批复治理设施	实际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	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生活垃圾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不合格砂石、实验室混凝土块及剩余混凝土集中收集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集中收集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和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外售废品公司回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理。	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作为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统一收集于暂存处，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与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搅拌工序；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固废处理设施照片：



规范化排污口

本项目按照国家环保部要求规范了排污口建设，并设置了各类排污口标识。具体如下：



噪声标识牌



废水标识牌

仅限于“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分析结论

①用地性质的相符性

项目选址在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的 2#厂房内，根据业主提供的项目入园合同书及德安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内容（详见附件），项目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性质。

②选址所在地环境敏感程度

该选址不属于生活饮用水源和地下水补给区、风景名胜区、温泉疗养区、水产养殖区、基本农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区域，项目所在区域环境敏感程度一般。

③环境功能一致性分析

由环境质量现状可知，项目所在地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达到相应的功能区划的要求。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废水、废气以及噪声、固体废物经妥善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会使区域环境功能发生改变。

④与周边环境相容性分析

项目选址在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根据《德安县工业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德安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江西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2005.7）及《关于<德安县工业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九江市环境保护局，九环督字[2005]18 号，详见附件），德安工业园区东至昌九高速公路，北至原柳林机械厂，南至德安园艺场一线，西至县域边界，占地面积约 1140 公顷，重点发展现代轻纺、食品医药、五金建材、电子电器、化工印染等产业。本项目为砼结构构件制造（C3022）、金属结构制造（C3011）属于水泥制品及五金建材类，

因此本项目符合入驻工业园条件。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四至情况：项目东面为水土保持科技园；东南面距厂界 10 米处为园艺场安置房；西面为园区道路，隔路对面约 35 米处为工人新村；北面为九江匡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上工业企业对周围环境无特殊要求，且对本项目影响较小；建设项目在运营期会产生废气和噪声等污染，建设单位在采取防治措施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与周边环境兼容，选址合理。故项目与周围环境相容性较好。

⑤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选址在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工业园西区，该地区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厂址位置不在城市常年主导风向的上风向，且周围没有集中居住区，对环境影响较小，临靠道路，交通十分便利。结合企业的自身功能需求，项目现有厂房车间、办公楼等；厂区内主要生产厂房车间和仓储区相对集中，以减少原材料运输工作量，各生产流程分工明细，满足生产要求，生产流程顺畅；办公、宿舍等布置在厂区的适当位置，项目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相对分开，并在厂区搞好绿化，美化环境；项目总体功能分区明确，生产分工详细等相互协调。总体来看，项目总平面布置较合理。

综上，从环保角度来看，项目选址可行。

3、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质量能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3)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功能区限值标准。

4、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B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最终排入博阳河，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废气

营运期产生的粉尘包括有组织粉尘和无组织粉尘，产生的有组织粉尘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同时营运过程加强对该除尘装置的日常管理、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转，做到达标排放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排放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m}^3$ ）要求。

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采取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实施文明装卸，卸料过程减小卸料落差，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堆料场地采用加盖顶棚和三面围挡减少无组织粉尘；焊接废气加强制作车间通风，安装机械排风系统；加强绿化，平时加强厂区内的清扫工作，并且对厂区道路进行定时洒水，同时建立健全科学的操作规程和制度。可以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量。无组织粉尘的排放浓度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中规定的厂界外 20m 粉尘无组织排放限值 $0.5\text{mg}/\text{m}^3$ 要求，粉尘无组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轻微。

机动车尾气空气稀释后对周边影响较小。

项目在食堂设置油烟净化器，按《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饮食单位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60%计，处理后的油烟升至厨房楼顶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为防止设备噪声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要求建设单位采取如下防治降噪措施：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重视厂区总平面布置设计，合理布局，同时对一些高噪声设备，应将其置于封闭的隔间内或在其周围设置隔声屏障。

同时应加强绿化，加强对职工的环保教育，强化行车管理制度。

采取上述措施后又经距离衰减及空气吸收后可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厂界外 3 类标准[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职工生活垃圾送往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营运过程产生的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砂石、剩余混凝土、三级沉淀池沉渣用于铺设道路；废弃钢筋边角料及废金属边角料由建设单位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单位，不排放。

综上，在严格采取以上措施情况下，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在严格采取以上措施情况下，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5、总结论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用地规划，本项目的建设运营有助于所在区域的经济增长，劳动就业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只要切实有效地治理好污染源，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环境管理，严禁事故性及非正常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项目在全面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在营运期内持之以恒加强管理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来看，本建设项目在该区域实施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项目批复意见

本项目位于德安县工业园西区，东经 $117^{\circ} 41' 43.97''$ ，北纬 $28^{\circ} 17' 16.58''$ 。项目总投资为 8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00 万元。占地面积 33393.8 平方米，新增 2#厂房建筑面积为 2593.12 平方米，其他构筑物依托原有。项目建成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二期）。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缓解和控制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合理设计排水管网，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德安县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中的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2、废气主要是有组织排放粉尘、无组织排放粉尘、汽车尾气和食堂油烟；有组织排放粉尘采用封闭式输送皮带系统，混凝土生产区水泥筒库顶设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除尘效率 99.8%），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无组织排放粉尘

采取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实施文明装卸，卸料过程减小卸料落差，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堆料场地采用加盖顶棚和三面围挡减少无组织粉尘；焊接废气加强制作车间通风，安装机械排风系统；加强绿化，平时加强厂区内的清扫工作，并且对厂区道路进行定时洒水，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汽车尾气采用自然通风，空气稀释等措施；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处理装置，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相关排放标准。

3、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不合格砂石、实验室混凝土块及剩余混凝土集中收集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集中收集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和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外售废品公司回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理。

4、噪声为机械噪声：合理布局，减震降噪隔声，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三）环保设施建设和竣工验收要求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和投资概算须纳入初步设计和施工合同，保证其建设进度和资金。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照环保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投入使用。你单位在开展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四）其他环保要求

1、你公司应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存在瞒报、假报行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项目实施过程中，企业应加强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务必认真落实本项目的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完善管理机制，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3、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4、日常环保监管。我局环境监察大队要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和环境检查工作。

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4-1 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实验室、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面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合理设计排水管网，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德安县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中的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其来源包括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机动车辆尾气以及油烟废气	废气主要是有组织排放粉尘、无组织排放粉尘、汽车尾气和食堂油烟；有组织排放粉尘采用封闭式输送皮带系统，混凝土生产区水泥筒库顶设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由 15 米高排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

	等。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硬化处理，顶部安装自动喷淋降尘措施；搅拌粉尘采取洒水降尘，密闭搅拌措施；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焊接废气加强制作车间通风，安装机械排风系统；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引至楼顶排放。	筒排放（除尘效率99.8%），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无组织排放粉尘采取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实施文明装卸，卸料过程减小卸料落差，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堆料场地采用加盖顶棚和三面围挡减少无组织粉尘；焊接废气加强制作车间通风，安装机械排风系统；加强绿化，平时加强厂区内的清扫工作，并且对厂区道路进行定时洒水，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汽车尾气采用自然通风，空气稀释等措施；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处理装置，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相关排放标准。	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了硬化处理，定期洒水降尘；搅拌粉尘采取湿式作业，洒水降尘；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于仓顶排放（12m），属于无组织排放源。本次验收范围内无焊接废气、食堂油烟。
噪声	项目运营后主要噪声为来自生产设备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吸声、隔声、隔震、设备维护等噪声源降噪措施、距离衰减、消声措施、厂房隔声、绿化等。	噪声为机械噪声：合理布局，减震降噪隔声，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项目运营后主要噪声来自生产设备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吸声、隔声、隔震、设备维护等噪声源降噪措施、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绿化等。
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盘扣式脚手架生产过程中的废金属边角料及员工生活垃圾等。废金属边角料、废弃钢筋边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不合格砂石、实验室混凝土块及剩余混凝土集中收集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集中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等。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作为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

	角料：暂存材料库，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不合格的沙石、剩余混凝土：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不排放；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回用于搅拌工序；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收集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和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外售废品公司回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理。	筋边角料统一收集于暂存处，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与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搅拌工序；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总量控制	由于项目产生的废水全部排入污水处理厂中，因此总量考核指标为 $\text{COD}_{\text{Cr}} \leq 0.03\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004\text{t/a}$ ，具体总量控制指标由污水处理厂进行调控。由建设单位向当地环保部门申请划拨，具体以环保审批部门的批复为准	/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项目 COD_{Cr} 、 $\text{NH}_3\text{-H}$ 排放总量均能满足环评中核算的总量控制要求。

仅限于“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检测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具体见下表

表 5-1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FE28-Standard/YQ023	/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COD 快速消解仪/5B-3F/YQ051	3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SPX-450BSH-II/YQ144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Cp214/YQ013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悦/YQ148	0.025 mg/L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31 号)	万分之一天平/Cp214/YQ013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AWA6228+/YQ091	/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人员：承担监测任务的监测公司通过资质认定，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2、设备：监测过程中使用的仪器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监测时的工况调查：监测在企业生产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下进行，核查工况，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环境现状技术规范要求负荷下监测。
- 4、采样：采样点位选取考虑到合适性和代表性，采样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加测10%的平行双样。噪声采样记录反映监测时的风速，

监测时加带风罩，监测前用标准声源对仪器进行校准。校准结果未超过 $\pm 0.5\text{dB}$ (A)，在规范要求范围之内。

5、样品的保存及运输：现场测定的项目，均在现场测定；不能现场测定的，加保存剂保存并在保存期内测定；水质监测项目按规范运输。

6、实验室分析：实验室温度为 25°C ，实验室用水为超纯水，使用试剂为正规厂家生产，器皿及仪器完成检定、校准。

7、采样记录、分析结果、监测方案及报告严格执行审核制度。

仅限于“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内容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回用于搅拌工序，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次在厂区内生活污水排口布设监测一个点位。具体见表 6-1。废水监测布点图见图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监测目的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 取样口	考核污水 排放达标 情况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图 6-1 废水监测布点图

6.2 废气监测内容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了硬化处理，定期洒水降尘；搅拌粉尘采取湿式作业，洒水降尘；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于仓顶排放（12m），属于无组织排放源。由于本项目废气均为无组织排放，故对厂区四周进行监测，具体见表 6-2。监测布点见图 6-3。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区上风向 G1、厂区下风向 G2、厂区下风向 G3、 厂区下风向 G4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6.3 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在项目东、南、西、北方向厂界各布设 1 个监测点，共设 4 点，具体如下：

表 6-3 噪声监测频次

监测点	监测点位	监测目的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	项目东侧边界	噪声对周围环境的 影响	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 2 天,分昼间 和夜间进行监测, 昼夜各两次
N2	项目南侧边界			
N3	项目西侧边界			
N4	项目北侧边界			

项目厂区监测点位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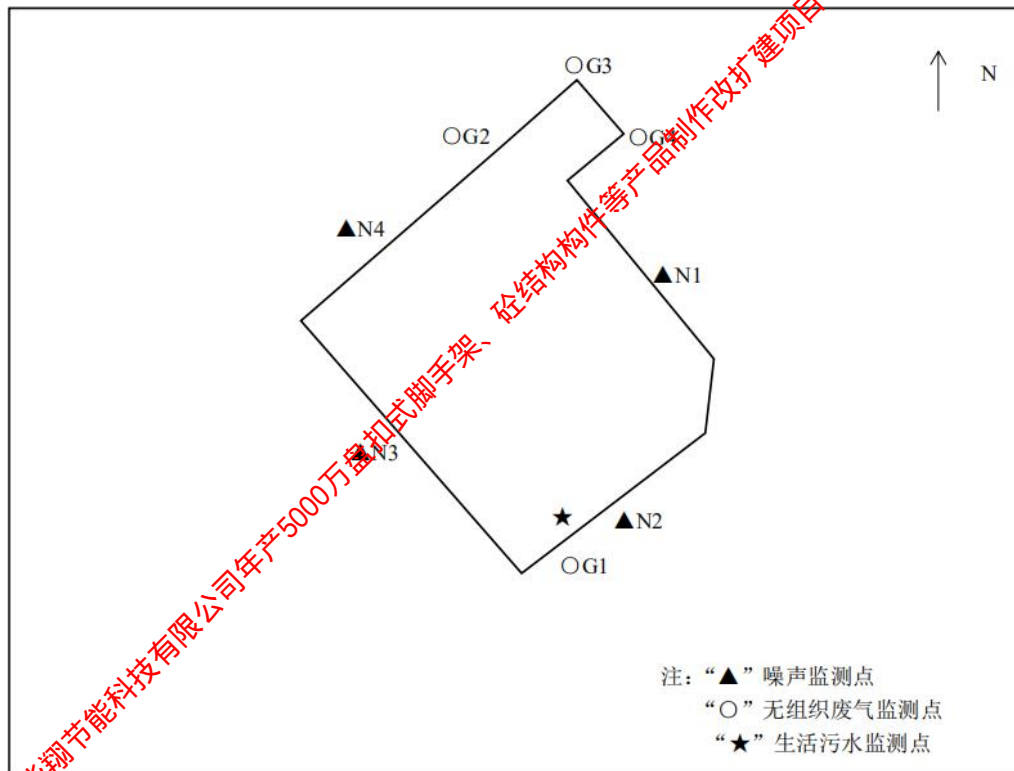


图6-3 项目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表 7-1 验收工况检查情况一览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量 (t/d)	实际生产量 (t/d)	生产负荷 (%)
2020 年 5 月 7 日	砼结构构件	30	28.0	93.3
2020 年 5 月 8 日			27.5	91.7

具体证明见附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 排口	5 月 7 日	pH 值 (无量纲)	7.24	7.21	7.29	7.18	6~9
		化学需氧量	11.9	10.8	11.2	10.5	500
		生化需氧量	2.4	2.2	2.2	2.1	300
		氨氮	0.102	0.095	0.110	0.091	50
		SS	11	10	13	14	400
	5 月 8 日	pH 值 (无量纲)	7.22	7.30	7.27	7.20	6~9
		化学需氧量	12.1	10.3	11.7	11.1	500
		生化需氧量	2.4	2.1	2.3	2.2	300
		氨氮	0.101	0.098	0.107	0.104	50
		SS	15	11	13	10	400

由表 7-2 可知, 生活污水排口监测结果均符合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	采样点	检测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
----	-----	----	------------------------	----

日期		项目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限值
5 月 7 日	G1 厂区上风向	颗粒物	0.096	0.094	0.091	0.089	0.5
	G2 厂区下风向		0.145	0.141	0.139	0.135	
	G3 厂区下风向		0.124	0.126	0.121	0.128	
	G4 厂区下风向		0.106	0.111	0.115	0.107	
5 月 8 日	G1 厂区上风向	颗粒物	0.088	0.092	0.101	0.098	0.5
	G2 厂区下风向		0.144	0.14	0.136	0.134	
	G3 厂区下风向		0.124	0.120	0.118	0.126	
	G4 厂区下风向		0.114	0.112	0.109	0.106	

由表 7-3 可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相关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4。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Leq（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昼间			夜间		
		监测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监测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20.5.7	N1 项目东侧边界	58.2	65	达标	48.4	55	达标
	N2 项目南侧边界	55.9	65	达标	47.3	55	达标
	N3 项目西侧边界	57.5	65	达标	47.3	55	达标
	N4 项目北侧边界	58.1	65	达标	47.3	55	达标
2020.5.8	N1 项目东侧边界	55.2	65	达标	48.8	55	达标
	N2 项目南侧边界	55.4	65	达标	48.2	55	达标
	N3 项目西侧边界	55.7	65	达标	49.3	55	达标
	N4 项目北侧边界	56.0	65	达标	45.2	55	达标

从表 7-4 的噪声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昼、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排放噪声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等。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作为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统一

收集于暂存处，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与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搅拌工序；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仅限于“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三同时”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相关法规的规定，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委托南昌市环境保护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7 月德安县环境保护局对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德环管[2015]53 号），项目主要产品及建设规模为电缆桥架 2000t/a、母线槽 3000m/a、电缆电线 300 万米及双壁波纹管 1420t/a。2016 年 12 月 20 日德安县环保局对《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电缆桥架、母线槽项目）》通过了验收（德环评验[2016]73 号）。为了满足市场需求，投资建设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 月 9 日，德安县环境保护局以德环评[2019]2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环评文件。

项目建设时按照国家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进行管理，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二、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搅拌机、混凝土推车、搅拌作业等清洗废水、模具冲洗及养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进入导托渠（该渠为排污渠），最终排入博阳河。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设置了 1 个化粪池、3 个沉淀池，厂区内污水管道已接

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可满足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在装卸输送、计量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孔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筒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周边配备高于原料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抑尘网等设施，堆场的场坪、路面进行了硬化处理，定期洒水降尘；搅拌粉尘采取湿式作业，洒水降尘；水泥筒仓顶部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于仓顶排放（12m），属于无组织排放源。根据监测结果，厂区四周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相关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昼、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排放噪声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砼结构构件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钢筋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等。不合格砂石、剩余的混凝土作为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弃钢筋边角料统一收集于暂存处，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商；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与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搅拌工序，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5、总量控制

本项目运营期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根据计算结果 COD_{Cr}、NH₃-N 均符合考核总量控制要求。

6、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现场踏勘及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生产区 50m 范围内无居住区、疗养地、学校、医院和食品、电子等对环境敏感要求高的敏感目标。

三、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的开发建设带动周边配套产业升级，促进邻近片区的开发和发展，具有较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事件，未收到群众环保投诉。

四、要求与建议

为了确保本公司对周边环境不造成影响，需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

（1）企业运营过程中必须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落实到位，加强环保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防止超标现象发生。

（2）公司应加强员工环保意识、安全意识的教育。

（3）建立健全环境保护日程管理和责任制度，切实保证场区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仅限于“江西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盘扣式脚手架、砼结构构件等产品制作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